



105年資訊月(台中區) 電器音響專區

徵 展 企 畫 書

報名時間：即日起(通訊報名) / 聯絡電話：(04) 2205-8001

主辦單位：資訊月活動執行委員會(台中區) / 執行單位：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 協辦單位：臺中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

105資訊月（台中區）- 電器音響專區

展出日期：

民國105年12月16日（星期五）至12月21日（星期三）共六天。

開幕日期：

民國105年12月16日上午十時開幕。

展出時間：

每日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

展出地點：

大台中國際會展中心（烏日高鐵旁）

參展辦法：

1. 參展資格：須為電器、音響類廠商。
2. 須為國內註冊登記之合法廠商。
3. 若為某公司經銷或代理商，請附上「經銷代理授權書」（影本須蓋授權公司大小章）。
4. 曾參加各相關公、協會舉辦之展示活動，無不良違規記錄之廠商。
5. 尊重智慧財產權，無涉及仿冒商標及侵犯他人專利之廠商。
6. 參展廠商攤位招牌須與報名表內公司名稱相同，且攤位內不得有他家公司招牌。

專區參展費用及繳費辦法：

- ▶ 每攤位（3m×3m） 會員費用新台幣35,000元整含稅（淨地）
非會員費用新台幣37,000元整含稅（淨地）
- ▶ 保證金：每個攤位10,000元整。（若無違規情事，展後30天退還）
- ▶ 舞台保證金：每個攤位10,000元整。（攤位內設有舞台則需繳交，若無違規情事，展後30天退還）
（除一個攤位外，恕不接受報名奇數攤位數）

★ 未檢附臺中市電器公會之105年度會員證者以非會員價計算。

★ 繳交攤位費及保證金。

攤位費到期日：即期現金支票

保證金到期日：105年12月16日



- ★ 上述費用，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抬頭請以「臺中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為受票人；並註明「禁止背書轉讓」等字樣。如以匯款方式支付，請以帳號「國泰世華銀行健行分行，銀行帳號：237-03-004034-1」。
- ★ 保證金及攤位費支票需於寄送報名資料時一併繳納，始為完成報名手續。未繳納保證金及攤位費者，大會將有權刪除該報名攤位數（視同未報名），廠商不得異議。
- ★ 每一攤位免費用電量600W，若有超出基本用電或需要24小時供電及220V動力用電部分，由廠商自行負擔，計費方式將於廠商說明會時詳細說明之。

八 報名日期及方式：

1. 報名自105年7月1日起（一律採通訊報名）。
2. 填具報名表後，將相關附件資料於（9 / 1）前以掛號郵寄至「40449臺中市北區尚德街98號」，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聯絡電話：04-22058001。

九 提出退展需知

- ▶ 9月1日（含）前提出，攤位費將無息退還，保證金恕不退還。
- ▶ 10月1日以後提出，保證金將無息退還，攤位費恕不退還。
- ▶ 廠商說明會後提出者、或參展費用不足、逾期未繳清者，所訂之攤位視同自動放棄，已繳交費用概不退還。

+ 攤位分配：大會將參展廠商，依產品分類規劃攤位位置。大會對廠商攤位有絕對配置權、刪減權。本參展辦法若有未盡之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十 展覽宣傳方式

大眾媒體

電視CF
電視跑馬燈
廣播宣傳
報紙廣告
電話簡訊

戶外廣告

巨型廣告牆
台中路燈旗
彰化路燈旗
週邊旗幟
紅布條

網路宣傳

EDM
粉絲團活動
官方網站
網路索票
臉書廣告

其他廣告

公車站立牌
台鐵車站立牌
海報張貼
候車亭廣告
電信簡訊廣告



105年資訊月（台中區）
電器專區參展報名表／繳費登記表

公司名稱			
負責人		統一編號	
資本額	新台幣	百拾億	仟佰拾萬元
連絡地址	□□□		
電話		傳真	
聯絡人		E-mail	
部門		職稱	
專線或分機		行動電話	
職務代理人		電話	
展出主力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家電區		

參展攤位數 共____個	<p>◆每一攤位保證金 10000元×____攤位=_____ (無違規者, 展後原票無息退還)</p> <p>◆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攤位自行裝潢 35000元×____攤位=_____</p> <p>◆非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攤位自行裝潢 37000元×____攤位=_____</p> <p>(未檢附本會105年度會員證者以非會員價計算)</p>
--------------	--

攤位費	NT\$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	_____銀行_____分行 帳 號_____
			支票號碼_____
			支票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票期：即期現金支票)

保證金	NT\$_____ (設置舞臺，每攤位2萬元保證金)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	_____銀行_____分行 帳 號_____
			支票號碼_____
			支票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票期：105/12/16)

※支票抬頭：臺中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匯款：國泰世華銀行健行分行 帳號：237-03-0040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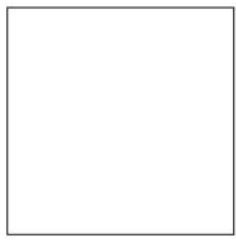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承諾遵守本展參展辦法及裝潢須知所列各項規定，如有違反情事，本公司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同意接受沒收保證金及兩年內不得參加主辦單位舉辦之展覽活動的處分。

此致
 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臺中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

填表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公司暨負責人
 印 鑑



(請自行影印留底)